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固定资产及存货处置的议案》

本次资产处置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照相关法规政策规定参考相关资产评估结果与适当的非关联交易方进行谈判、办理签约、设备拆除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固定资产及存货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号）。

公司独立董事谢思敏、吴联生、林忠治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资产处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优化人造板业务的中期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该规划要求在可行区域进一步研判、与相关部门进行谈判、促进人造板投资建设项目的落地实施，并办理具体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优化人造板业务的中期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